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吴起县环境卫生管理站）的（项目名称：2026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二次）+包号：1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车载勾臂式垃圾箱、果皮箱、不锈钢烟灰缸），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山西厚德公共设施制造有限公司一分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200万元，资产总额为300万元¹，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公厕用小垃圾桶），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浙江环群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1680万元，资产总额为22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手纸篓），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西安美士塑料制品厂），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126万元，资产总额为8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绵纱），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西安大华纺织城），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360万元，资产总额为41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杀虫剂），属于（工业）；制造商为（珠海凯中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69万元，资产总额为23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空气清新剂），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河北省任丘强龙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98万元，资产总额为6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马桶刷），属于（工业）；制造商为（陕西佳佳洁塑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76万元，资产总额为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大尼龙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武威银禄编织袋厂)，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50万元，资产总额为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洗洁精)，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荆州活力二八沙市日化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1600万元，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拾捡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浙江绿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350万元，资产总额为2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手提斗)，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吴起县吴小刚铁皮加工厂)，从业人员3人，营业收入为40万元，资产总额为2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铁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唐山腾飞五金工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1800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电动清运三轮电瓶)，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3人，营业收入为58万元，资产总额为6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卫生纸)，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保定市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资产总额为9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手抽纸)，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西安市华源纸业卫生保健用品厂)，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220万元，资产总额为13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洗手液)，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浙江美生日化有限公司)，从业人

员 96 人，营业收入为 19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喷壶），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蕾露清洁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 人，营业收入为 12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 （大扫帚、小扫帚），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定边县百洁清洁工具门市部），从业人员 2 人，营业收入为 5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 （雨鞋、夏装、春秋装、棉衣、雨衣、反光马甲），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鹰诺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0 人，营业收入为 96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 （防水鞋），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青岛双星名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6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 （融雪剂），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陕西清静雪制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 人，营业收入为 1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 （移动公厕），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河北拓力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 人，营业收入为 18.8 万元，资产总额为 457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新州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20日